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2 年度，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以及《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财务状况、重大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情况等方面进行了有效监督，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的权益。现将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共召开 11 次会议，无监事缺席情况。历次监事会的召开、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届次	会议时间	会议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五次	2022 年 2 月 7 日	审议《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授权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	2022 年 3 月 15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及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	2022 年 4 月 26 日	1.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及其审计费用议案》； 8.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9. 审议《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 10.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高性能碳纤维及织物产品项目授信额度相关事项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	2022年5月19日	审议《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九次	2022年7月4日	审议《关于增加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用地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	2022年8月26日	1.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22年10月13日	1.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审议《关于核实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	2022年10月26日	审议《关于公司2022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2022年11月11日	审议《关于向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	2022年11月18日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2年12月7日	审议《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有关事项的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依法出席股东大会、列席董事会，对相关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重大事项的决策、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进行了监督，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作进行了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及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董事会决策程序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运作，认真执行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各项决议；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职过程中未发生违反法律

法规及《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二）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检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公司定期报告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2 年度经营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和《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四）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的行为。

（五）公司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发生的对外投事项是公司从长远发展考虑而做出的决策，对公司的发展具有长远、积极意义，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情况。

（七）公司收购、出售资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资产重组情况。

（八）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的意见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现有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符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和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完善；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九）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并严格实施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公平地进行信息披露，维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三、监事会 2023 年度工作计划

2023 年，公司监事会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履行职责，督促公司规范运作，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经营管理的规范运营；及时掌握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监督各项决策依法依规推进；进一步强化内控控制，增强风险防范意识，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切实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利益。

中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三日